

攀枝花市汇杰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铁精矿生产线及管道技改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年12月25日，攀枝花市汇杰工贸有限责任公司组织部分环保专家、环评单位代表及环保验收报告编制单位代表对本公司铁精矿生产线及管道技改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小组依据《攀枝花市汇杰工贸有限责任公司铁精矿生产线及管道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批复等要求对该项目进行验收，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该项目位于攀枝花市东区高粱坪园区内，占地面积58亩，主要在原有的铁精矿生产线基础上新增1段塔磨+两段磁选，新增2台全自动厢式压滤机、2台螺旋洗砂机（并联使用），并在原有尾矿输送管道、回水管道基础上增设支管，增加管道铺设长度，并建设相关配套设施。

项目设计年产铁精矿30万t/a。项目改建后，实际年年产铁精矿30万t/a。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攀枝花市生态环境局于2020年5月27日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了批复（攀环审批[2020]22号），项目于2012年7月建成并投入试运行。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1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02万元，占总投资的10.2%。

（四）验收范围

项目本次验收包括水污染物、大气污染物、噪声和固体废物。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实际建设与环评建设对照变动情况如下：

1、未见一体化生化处理装置：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经管道排至园区污水处理厂；

2、调整应急水池：项目因厂区平面布置原因，减小了应急水池容积，增大尾矿浓

缩池容积，当有事故废水产生时，浓缩池兼做应急水池使用；

3、增加尾矿浓缩池：兼做应急水池，增加事故废水处理能力；

4、调整食堂：根据厂区平面布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车辆冲洗废水、道路控尘及地坪冲洗废水、生产废水（含压滤水、浓缩池及浓缩大井上清液、堆场渗滤水）、雨水及生活污水。

1、项目车辆冲洗废水经废水收集地沟收集后引流至洗车废水沉淀池，待澄清后，重复利用回用。

2、项目道路控尘及地坪冲洗废水经废水收集地沟及管道引流至尾矿浓缩池沉淀处理后，上清液溢流至回用水池，作为生产工艺用水。

3、项目生产废水（含压滤水、浓缩池及浓缩大井上清液、堆场渗滤水）压滤水经管道排至尾矿浓缩池浓缩后，上清液进入回用水池生产回用；铁精矿堆场及钛中矿堆场渗滤水经渗滤水收集地沟引流直接进入尾矿浓缩池，上清液进入回用水池生产回用；螺旋选钛尾矿浆经尾矿浓缩池浓缩后，上清液进入回用水池生产回用；尾矿浓缩池浓缩后的底流经尾矿输送管道，送至丰源尾矿库，经尾矿库澄清后，经库尾浮船取水泵加压后沿与放矿管道并排敷设的回用水管道，泵至尾矿库回水池，经本项目回水管道利用地势高差，返回本项目回用水池用于生产工艺用水。

4、项目厂区外上游雨水经截洪沟截流，将雨水引至周边沟渠，最终排至雅砻江；厂区内雨水经雨水收集地沟流至应急水池，经泵抽送至尾矿浓缩池沉淀处理后，上清液溢流至回用水池，作为生产工艺用水。

5、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经管道排至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置。

（二）废气

本工程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是原料堆场扬尘、破碎筛分车间粉尘及厂区交通运输产生的扬尘。

1、项目原料堆场三面设置有 10m 高防风抑尘网，一面做车辆进出口，原料堆场扬尘经雾化喷嘴及射雾器喷水降尘后排放。

2、破碎筛分车间粉尘经抽尘罩抽至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离地 15m 高除尘排气筒排放。

3、厂区交通运输产生的扬尘通过雾化喷嘴洒水控尘、定期清扫、控制车速、加盖篷布、进出车辆进行冲洗等措施进行控制。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污染源主要来自颚式破碎机破碎机、圆锥破碎机、球磨机、圆振筛、塔磨机、高频筛、磁选机等设备运转所产生的噪声以及来往车辆运输过程所产生的噪声。本项目通过采取选用低噪设备、底座加装减振设施、合理布置其安放位置、设置封闭厂房等降噪措施；同时加强厂区内绿化以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是尾矿、除尘灰、沉淀池污泥、废机油及职工生活垃圾。

- 1、项目洗沙尾矿全部经管道输送至丰源尾矿库堆存。
- 2、项目除尘灰经收集后返回生产工序作为生产原料使用。
- 3、项目沉淀池污泥定期打捞，经晾晒场晾晒脱水后，作水选原料使用。
- 4、项目废机油经铁桶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待一定量后，由中节能（攀枝花）清洁技术发展有限公司运送处置。
- 5、项目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落实了污染事故风险防范和应急处置措施，编制了应急预案。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废水

项目车辆冲洗废水经废水收集地沟收集后引流至洗车废水沉淀池，待澄清后，重复利用；项目道路控尘及地坪冲洗废水经废水收集地沟及管道引流至尾矿浓缩池沉淀处理后，上清液溢流至回用水池，作为生产工艺用水；项目压滤水经管道排至尾矿浓缩池浓缩后，上清液进入回用水池生产回用；铁精矿堆场及钛中矿堆场渗滤水经渗滤水收集地沟引流直接进入尾矿浓缩池，上清液进入回用水池生产回用；螺旋选钛尾矿浆经尾矿浓缩池浓缩后，上清液进入回用水池生产回用；尾矿浓缩池浓缩后的底流经尾矿输送管道，送至丰源尾矿库，经尾矿库澄清后，经库尾浮船取水泵加压后沿与放矿管道并排敷设的回用水管道，泵至尾矿库回水池，经本项目回水管道利用地势高差，返回本项目回用水池用于生产工艺用水；项目厂区外上游雨水经截洪沟截流，将雨水引至周边沟渠，最终排至雅砻江；厂区内雨水经雨水收集地沟流至应急水池，经泵抽送至尾矿浓缩池沉淀处理后，上清液溢流至回用水池，作为生产工艺用水；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经管道排至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置。

2、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无组织颗粒物的监测浓度值满足《铁矿采选工业污染物

排放标准》(GB 28661-2012)表 7 中浓度限值 ($1.0\text{mg}/\text{m}^3$)；破碎筛分车间有组织废气颗粒物的监测浓度值满足《铁矿采选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8661-2012)表 5 中浓度限值 ($20.0\text{mg}/\text{m}^3$)。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各噪声监测点位昼间噪声测量值除新建尾矿、回水运输管道起点高于《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限值外，其余均达标，2020 年 11 月 16 日、17 日夜间各测量值均高于《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限值。

4、固体废物

项目固废处置措施符合相关规定，处置合理有效、经济可行。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车辆冲洗废水经废水收集地沟收集后引流至洗车废水沉淀池，待澄清后，重复利用；项目道路控尘及地坪冲洗废水经废水收集地沟及管道引流至尾矿浓缩池沉淀处理后，上清液溢流至回用水池，作为生产工艺用水；项目压滤水经管道排至尾矿浓缩池浓缩后，上清液进入回用水池生产回用；铁精矿堆场及钛中矿堆场渗滤水经渗滤水收集地沟引流直接进入尾矿浓缩池，上清液进入回用水池生产回用；螺旋选钛尾矿浆经尾矿浓缩池浓缩后，上清液进入回用水池生产回用；尾矿浓缩池浓缩后的底流经尾矿输送管道，送至丰源尾矿库，经尾矿库澄清后，经库尾浮船取水泵加压后沿与放矿管道并排敷设的回用水管道，泵至尾矿库回水池，经本项目回水管道利用地势高差，返回本项目回用水池用于生产工艺用水；项目厂区外上游雨水经截洪沟截流，将雨水引至周边沟渠，最终排至雅砻江；厂区内雨水经雨水收集地沟流至应急水池，经泵抽送至尾矿浓缩池沉淀处理后，上清液溢流至回用水池，作为生产工艺用水；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经管道排至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置。

项目洗沙尾矿全部经管道输送至丰源尾矿库堆存；项目除尘灰经收集后返回生产工序作为生产原料使用；项目沉淀池污泥定期打捞，经晾晒场晾晒脱水后，作水选原料使用；项目废机油经铁桶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待一定量后，由中节能（攀枝花）清洁技术发展有限公司运送处置；项目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项目主要为排放废气和噪声，对周边大气环境和声环境可能造成一定影响。

1、废气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厂界无组织颗粒物的监测浓度值满足《铁矿采选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8661-2012)表 7 中浓度限值 ($1.0\text{mg}/\text{m}^3$)；破碎筛分车间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的监测浓度值满足《铁矿采选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8661-2012）表 5 中浓度限值（20.0mg/m³）。

2、噪声

根据监测结果，本项目各噪声监测点位昼间噪声测量值除新建尾矿、回水运输管道起点高于《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限值外，其余均达标，2020 年 11 月 16 日、17 日夜间各测量值均高于《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限值。项目位于园区内，近距离范围内无环境敏感点，项目噪声对周边声环境质量影响轻微。

六、验收结论

该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批复提出的主要环保措施和要求。经逐一核对《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第八条所列验收不合格的情形，本项目不存在其中任何一项中出现的问题。

因此，验收小组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项目在通过竣工验收后，正常生产过程当中须认真落实相应的环保措施，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 1、加强厂区除尘系统的维护管理，确保其处理效果；
- 2、加强厂区生产厂房的封闭隔噪建设，减少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 3、加强危险废物的现场收集、管理，完善台账记录；
- 4、加强运输管理，严禁超速超载。

攀枝花市汇杰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 12 月 25 日



